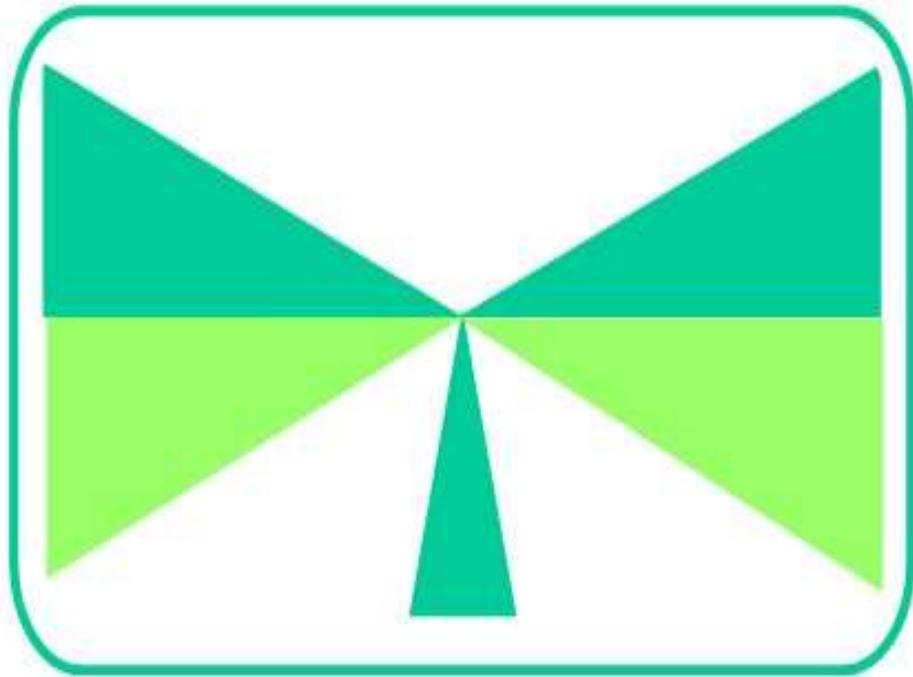


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拓建工程處政風室  
辦理公務員申領或侵占小額款項講習  
問卷調查分析報告



拓建工程處政風室

105. 7. 21.

# 目 錄

壹、 前言 .....	3-3
貳、 辦理依據、時間、地點及參加人員 .....	3-3
參、 問卷內容調查分析 .....	4-11
一、 請問您對本次講習教材內容是否滿意 ...	4-5
二、 請問本次課程是否對您的業務有助益 ...	5-5
三、 是否有助於您能充分理解相關規範.....	5-6
四、 案例題目 .....	6-7
五、 經由下列措施可避免不當請領休假補助費	7-9
六、 開放意見 .....	9-9
七、 參加講習人員之業務屬性分析 .....	9-9
八、 參加講習人員之職務屬性分析 .....	9-10
九、 參加講習人員之官等分析 .....	10-11
十、 參加講習人員之服務年資分析 .....	11-12
肆、 結論 .....	12-12

# 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拓建工程處政風室辦理公務員 申領或侵占小額款項講習問卷調查分析報告

## 參、前言

案緣 101 年致 104 年間，公務員因詐領差旅費、加班費、油料費及鐘點費等款項案件，經全國各地檢署檢察官起訴及緩起訴者計 69 件，分別為 101 年 9 件、102 年 12 件、103 年 21 件及 104 年 27 件，有逐年增加之趨勢。因考量交通部及所屬各機關公務員因前揭案件遭起訴或緩起訴者計有 7 案，涉案公務員有 14 人，實不可輕忽。又宣導效益非短期間所能呈現，仍有辦理之必要，爰 105 年度賡續規劃辦理旨案法紀宣導，以深化交通部公務員正確法紀認知，機先防杜機關風險。

## 貳、辦理依據、時間、地點、講座及各單位參加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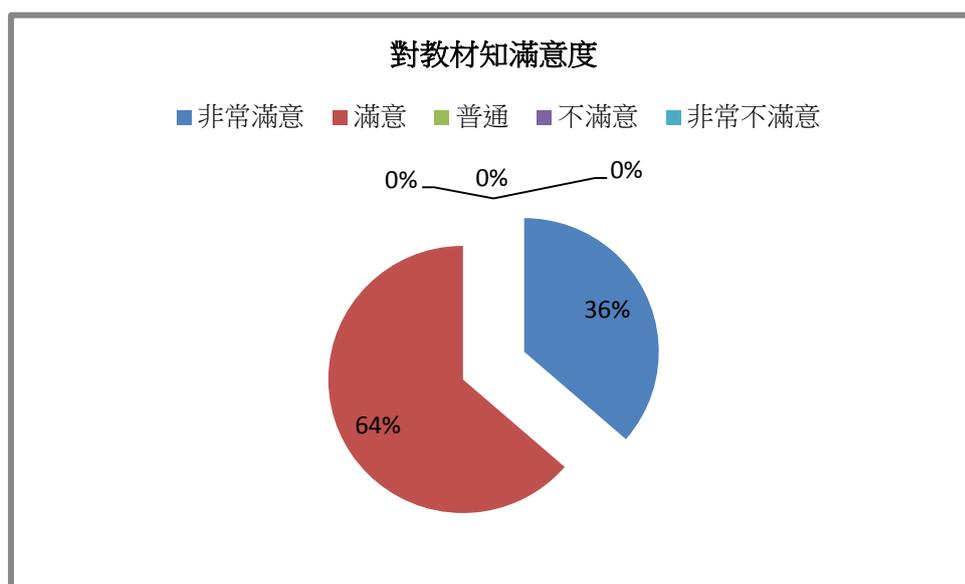
- 一、依據：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 105 年 5 月 10 日政字第 1050016722 號函轉交通部 105 年 5 月 5 日交政字第 1050900713 號函辦理。
- 二、時間：105 年 7 月 5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至 5 時。
- 三、地點：高公局北區工程處 1 樓會議室。
- 四、講座：邀請國立故宮博物院政風室主任「王珏」擔任講座，講授「公務員申領或侵占小額款項之法律責任及案例分析」等相關課程內容。
- 五、參加人員：參加本次講習包括高公局 23 人、北區工程處 21 人及拓建工程處 16 人，共計 60 人參加。

## 參、問卷內容調查分析

為了解參與本次講習同仁對課程規劃的滿意度及學習情形，特於講習後請參加同仁填寫問卷，本次實際發出問卷 60 份，時際回收有效問卷為 45 份，謹就回收部分同仁問卷調查表，對本次講習與講師方面予以客觀評價與提供意見反映，一一分述如下：

### 一、請問您對本次講習教材內容是否滿意？

(一)本議題其中回答「非常滿意」者有 22 人占 49%，回答「滿意」者有 23 人占 51%，回答「普通」者 0 人、回答「不滿意」者 0 人、回答「非常不滿意」者 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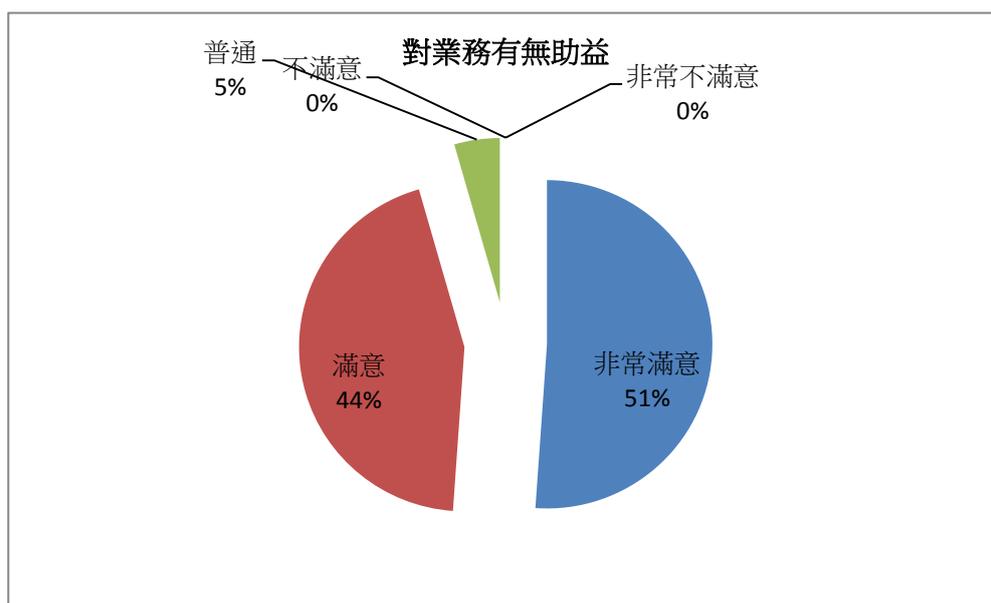
圖一：講習教材滿意度

### (二) 分析：

參加講習的同仁，對於講座準備的上課教材內容回答「非常滿意」者占 49%，回答「滿意」者占 51%，二者合計為 100%，顯示同仁大都可接受講座之教材內容。經探討其原因，教材內容淺顯易懂，大部分為曾經發生之事件。

## 二、請問本次課程是否對您的業務有助益？

(一) 本議題其中回答「非常滿意」者有 23 人，回答「滿意」者有 20 人，回答「普通」者 2 人、回答「不滿意」者 0 人、回答「非常不滿意」者 0 人。



圖二：業務有無助益滿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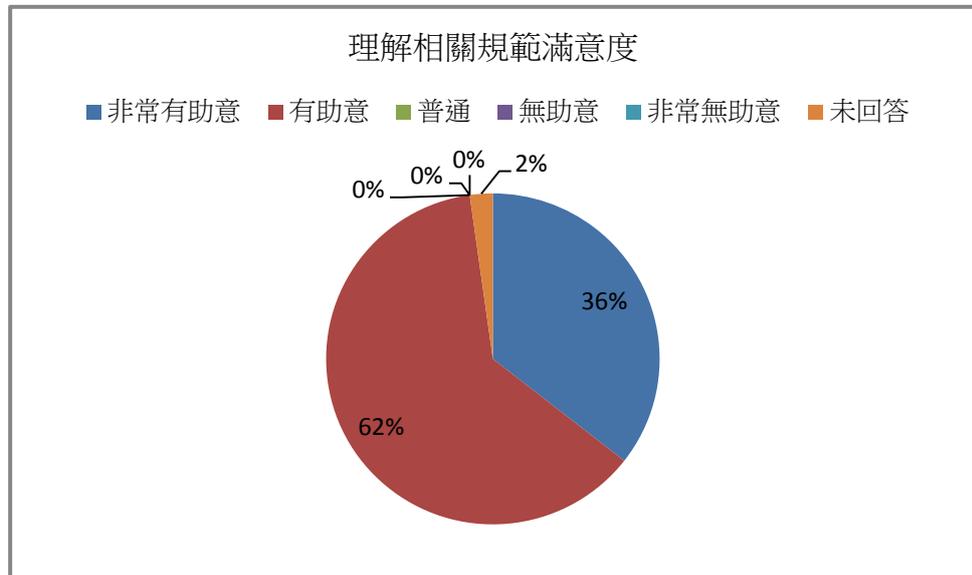
### (二) 分析：

參加講習的同仁，評價講座內容對其本身負責業務有助益者回答「非常滿意」者有 23 人占 51%，回答「滿意」者有 20 人占 44%，回答「普通」者 2 人占 5%。經資料統計顯示，參加講習的同仁超過九成認為課程內容是有幫助的。

## 三、上完本次課程，是否有助於您能充分理解相關規範？

(一) 本議題其中回答「非常有助意」者有 16 人，回答「有助意」者有 28 人，回答「普通」者 0 人，回答「無助意」者 0 人，回答「非常無助意」者 0 人，

未回答者 1 人。



圖三：能否充分理解相關規範滿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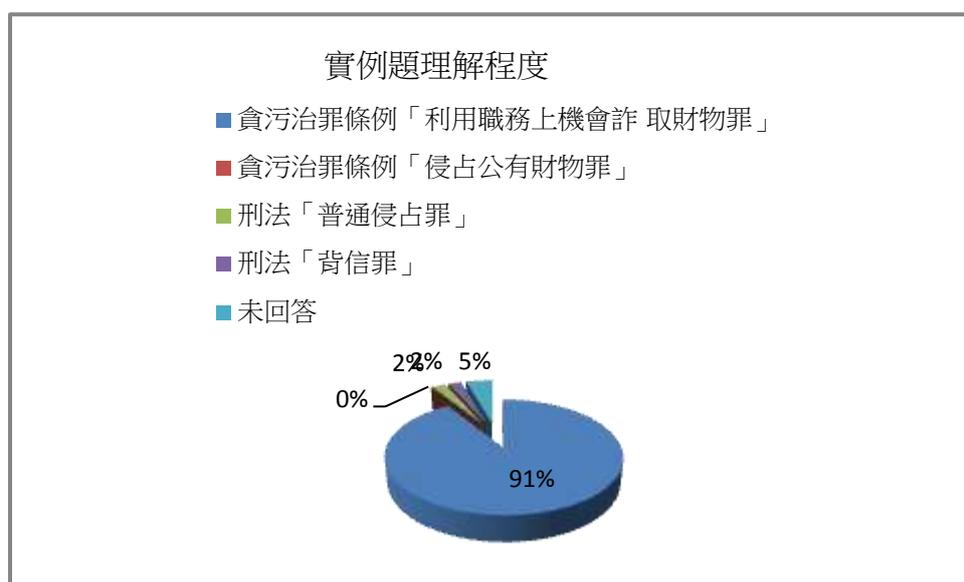
(二) 分析：

參加講習的同仁對於刑法、貪污治罪條例、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等相關規定，回答「非常有助意」者有 16 人占 36%，回答「有助意」者有 28 人占 62%，未回答者 1 人占 2%。講習完畢後仍有超過 9 成的同仁認為理解相關規範是有幫助。換言之，辦理類似講習有其需求性。

四、某技工甲利用辦理工程會勘及內部稽查等職務上機會，預先於差勤系統填載出差事項並將員工差假單送請核准，惟實際上並未出差或雖出差但先行離開，並利用機會處理私務。後甲竟未據實修改出差申請，反登入電腦出差旅費報支系統，列印原申核之出差假單及與實際出差事實不符之出差旅費報告表，並製作各項經費請領核銷清冊後，逐層報由不知情人員審核並如數核發，因而詐得出差旅費。本案應以下列何種法條

論罪科刑？

- (一) 本實例題回答貪污治罪條例「利用職務上機會詐取財物罪」者有 41 人占 91%，回答貪污治罪條例「侵占公有財物罪」0 人，回答刑法「普通侵占罪」1 人占 2%，回答刑法「背信罪」1 人占 2%，未回答者 2 人占 5%。



圖四：對實際案例理解之程度

- (二) 經過課堂講座之解說，對實例題內容能正確了解者高達 91%，亦即同仁可分辨貪污治罪條例「利用職務上機會詐取財物罪」、「侵占公有財物罪」及刑法「普通侵占罪」規範構成要件內涵之差異。

五、經由下列措施可避免機關同仁不當請領休假補助費？

(複選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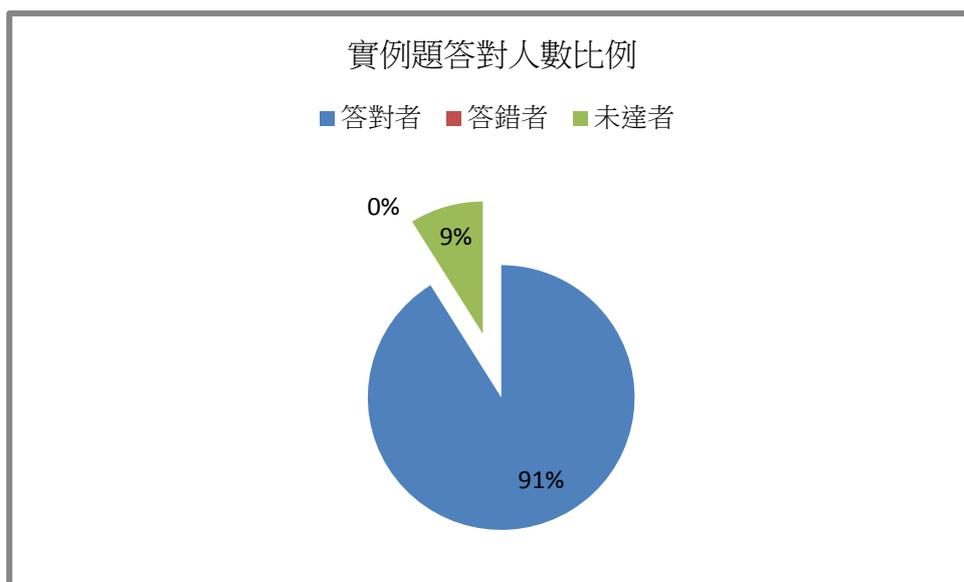
- 1、辦理公務人員強制休假補助費核銷作業時，檢視申請表之「旅遊休假日期」、「消費日期」、「消費特店行業別」、「消費特店名稱」、「消費地點」等欄位資料，與其他已核銷費用之核銷憑證間，有無雷同之

處。

2、定期、不定期辦理抽查、勾稽強制休假補助費與其他費用之核銷案件，檢視有無重複申領其他補助費得否限制改以現金採購。

3、檢視機關內有無多數人於同一商店刷卡，且消費金額相同之異常現象發生。

(一) 本議題回答 1、2、3 正確答案者有 41 人占總人數 91%，但有 4 人未回答者占 9%，顯示同仁對請領休假補助費已有正確概念，同時瞭解下列不同措施可避免機關同仁不當請領休假補助費。



圖五：了解哪些方式可避免不當請領補助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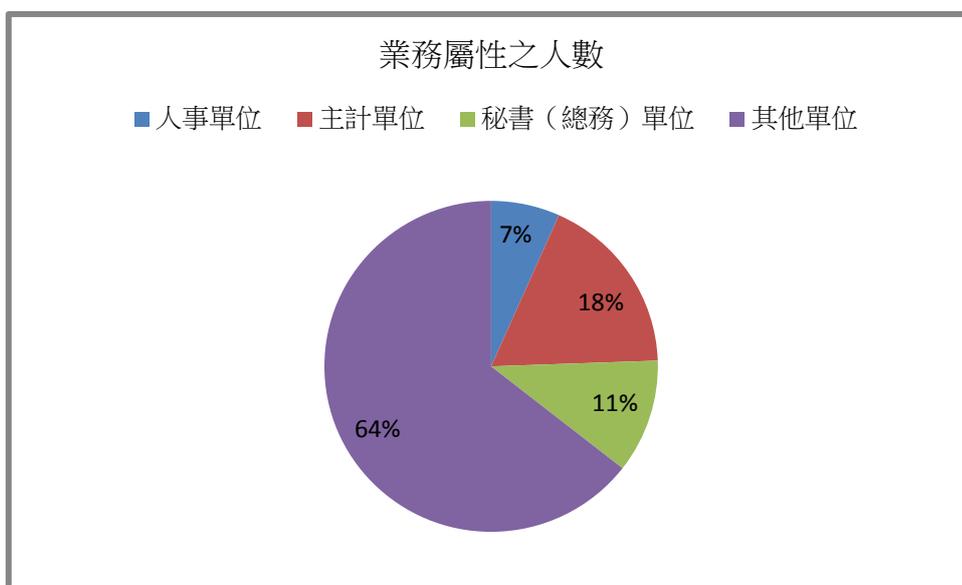
(二) 分析：

依法行政乃行政部門及公務員處事之指導原則，為避免機關同仁有不當請領休假補助費情形，主辦單位通常有預防措施來檢視申請程序有無依規定辦理，其目的在避免有不法情事發生，同仁上完課後大都能了解業務承辦人員作業審核情形。

六、開放意見：無人提出建議。

七、參加講習人員之業務屬性分析：

(一) 資料統計結果顯示，屬於人事單位有 3 人占 7%，主計單位有 8 人 18%，秘書（總務）單位 5 人 11%，其他單位 29 人 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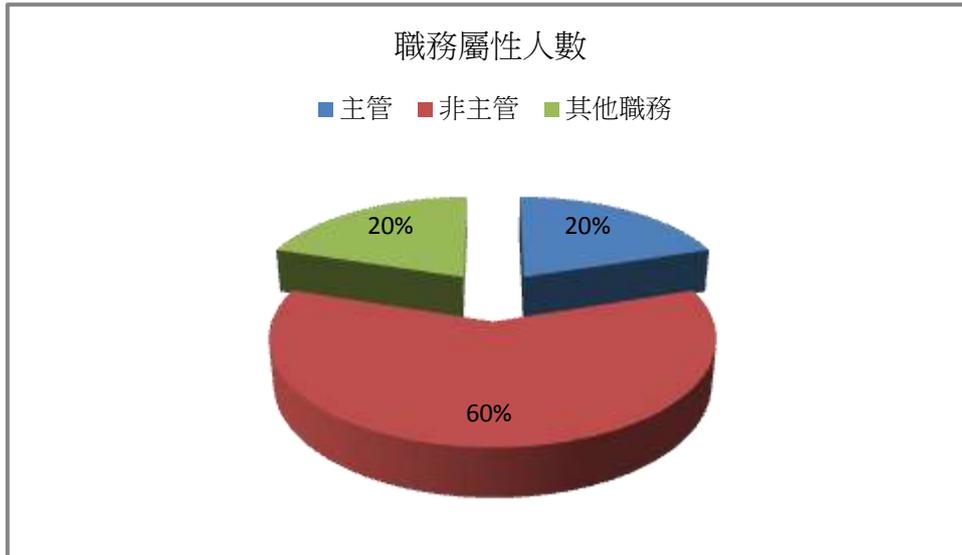


圖六：參加人員之業務屬性

(二) 參加人員除有人事、主計、秘書等單位人員外，其他單位人員占 64%，經查閱簽名單發現包括工務段、工務所及交控中心等業務單位之同仁。

八、參加講習人員之職務屬性分析：

(一) 資料統計結果顯示，屬於主管有 9 人，屬於非主管有 27 人，屬於其他職務者有 9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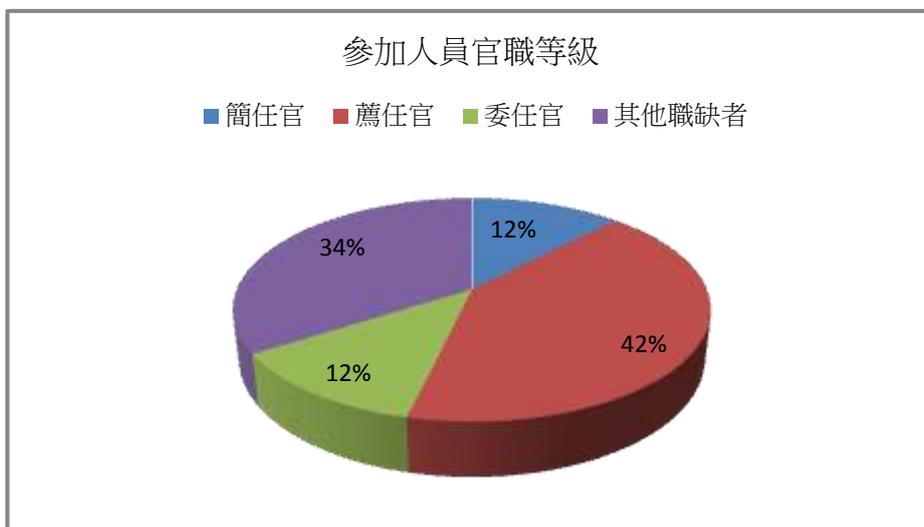


圖七：參加人員之職務屬性

(二)依據統計結果，參加講習人員屬於主管占 20%，屬於非主管占 60%，其他人員占 20%，以人員之比例而言尚屬常態分配。

#### 九、參加講習人員之官職等級分析：

(一)資料統計結果顯示，同仁職缺屬於簡任官有 5 人占 11%，屬於薦任官有 17 人占 38%，屬於委任官有 5 人占 20%，屬於其他職缺者有 14 人占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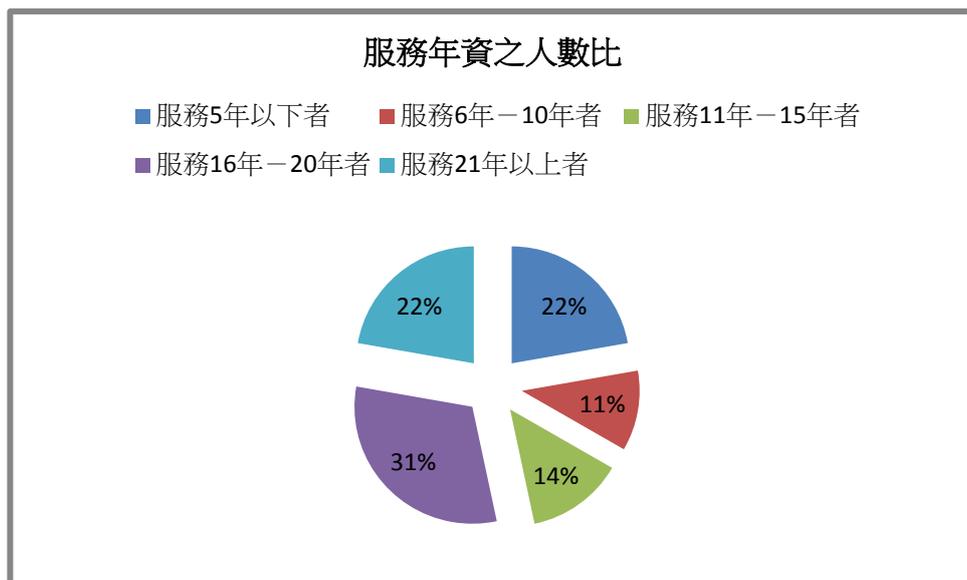


圖八：參加人員之官職等級

(二) 由資料統計結果顯示，本次講習人員包括簡任官、薦任官、委任官、駕駛、技工都有，屬常態分佈。

#### 十、參加講習人員之服務年資分析：

(一) 有關參加講習人員之服務年資統計結果，服務5年以下者有10人占22%，服務6年—10年者有5人11%，服務11年—15年者有6人14%，服務16年—20年者有14人31%，服務21年以上者有10人22%。



圖九：參加人員之服務年資

(二) 參加講習同仁的服務年資以服務16年至20年最多，其次為服務5年以下及服務21年以上，整體而言，同仁之大都有10年以上的服務年資，對整個公部門的環境都很熟悉，依法行政之要求也很了解，參與講習等於對相關規定加深印象，同時提醒自己何者應為，何者不應為的觀念。

## 肆、結論

本處於 7 月份辦理本（105）年度公務員申領或侵占小額款項講習活動，講習完畢請同仁填寫問卷，俾進一步了解辦理該活動之效益。問卷調查分析結果，參與講習的同仁有超過 90%表示滿意講座之教材內容，同時表示對本身業務有所助益及對刑法、貪污治罪條例、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等相關法令有所了解。其次，參與講習同仁無論服務年資、官職等級、職務屬性或其業務屬性，均屬常態分佈。由於教育訓練之成效並非即時可呈現其效果，然而立於預防的角度，適時辦理類似活動可提醒同仁，任何行政作為要依法行政，避免違法情事發生，爾後遇有優秀講座及適當時機，將再舉辦類似活動，讓同仁知悉更多新的法令規定。